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议案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2018年10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36号石化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立渭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以决议的形式对该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确认。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号)。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内部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部分募投项目内部变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53)。

三、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